

# 中国会计学会文件

会学[2019] 5号

---

## 关于举办课证融合与税法改革 高级研修班的通知

各高等院校：

为帮助会计教学工作者熟悉会计职称考试最新变化与导向，交流“课证融合”的教学现状与课程建设，了解财会人才培养的新理念、新技术，关注跟踪税制改革的成果与政策前沿；掌握经济法的分析工具与跨学科研究的切入方式，中国会计学会拟在2019年举办“课证融合与税法改革高级研修班”，请相关单位积极组织报名。

### 一、培训内容

#### 1. 职称考试导览

- 国内会计考试政策趋势整体分析
  - 为何考，考什么，怎么考——宏观视角
  - 会计考试传导机制与财会人才培养
2. 课证融合的教学指引
- 想教先得会考——是老师，也是考生
  - 从历年考纲变化看会计人员水平评价
  - 课与证怎么融合？——从应试到实践
  - 专业建设如何推进？——内核与架构
3. 税法改革的宏观视角
- 透过税法改革看国计民生
  - 税收立法进程的全面盘点
  - 从纳税实务到现代财政
  - 税法与科研中的“中国故事”
4. 税收实务与科研初探
- 从经济法到税法——升维研，降维教
  - 税法与会计的实务与教学结合
  - 专业资格考试中的税法
5. 人工智能与财会学习新范式
- 40小时过一科？技术赋能的美学
  - 结构化知识与碎片化呈现
  - 如何打通多科目知识壁垒
  - 钻进去与跳出来——当前的技术挑战与展望

以上内容的授课师资为财政部的专家，会计、经济法领域的知名科研工作者，以及会计考试领域实务专家。

## 二、培训对象

高等院校从事会计与经济法教学的教师、专业带头人和科研人员。

## 三、培训时间、地点

南京市，2019年4月25—28日，25日（周四）报到。

关于具体培训地点，您可在登录中财国培报名缴费系统（<http://zcgp.cfefe.com>）办理报名缴费时浏览。

## 四、培训报名

培训班由财政部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所属的中财国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中财国培）具体承办。培训报名和缴费具体程序如下：

1. 网上报名。参加培训人员可登录中国会计学会官网（[www.asc.org.cn](http://www.asc.org.cn)）后，点击“培训信息”菜单，选择意向班次，或在中财国培报名缴费系统（<http://zcgp.cfefe.com>）注册后，选择意向班次，进行报名和缴费。开班前1个月，开通网上报名缴费系统。

培训班不接受现场缴费。报名成功后，培训费和食宿费原则上不予退还。

2. 报名审核。会务组将进行学员资格审核，并以电子邮件或短信方式通知报名是否成功。培训班开班前10天，会

务组再以电子邮件或短信通知具体报到事项，并将《报到通知》在中国会计学会网站（[www.asc.org.cn](http://www.asc.org.cn)）公布。

3. 鉴于场地、名额有限，每期培训班名额报满后停止报名。

## 五、培训费用标准

1. 培训费。参加培训的学员，每人收取1600元培训费（含听课费、场地费、讲义费等）。

2. 食宿费。培训班统一安排食宿，食宿费自理。食宿费因培训地点不同而有差异。具体的食宿费用明细请见中财国培报名缴费系统（[zcgp.cfefe.com](http://zcgp.cfefe.com)）上各班次的食宿费标准。

3. 发票开具。培训费由中财国培开具增值税发票。请学员在报名缴费系统上填写好培训费增值税发票种类（专票或普票）、抬头、纳税人识别号等信息。培训费发票于报到时领取。住宿费与餐费发票由培训点分别开具。

未尽事宜，请联系会务组：

中财国培联系电话、邮箱：010-88583040、13051266356

010-88588842（传真）

[zhongcaiguopei@cfefe.com](mailto:zhongcaiguopei@cfefe.com)

中国会计学会培训部电话、邮箱：010-68522625

[asc68522625@163.com](mailto:asc68522625@163.com)

附件：课程表



---

抄送：中财国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会计学会

2019年4月8日印发

---

附件：

## 课 程 表

时间		授课内容
第一天 (星期五)	上午	<b>第一讲</b> 职称考试导览
	下午	<b>第二讲</b> 课证融合的教学指引
第二天 (星期六)	上午	<b>第三讲</b> 税法改革的宏观视角
	下午	<b>第四讲</b> 税收实务与科研初探
第三天 (星期日)	上午	<b>第五讲</b> 人工智能与财会学习新范式